**浙江工业大学2018年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招生简章**

**一、学校概况**

浙江工业大学是一所综合性的浙江省属重点大学，是浙江省人民政府和教育部共同建设的“省部共建”高校，入选国家首批“2011计划”和首批“浙江省重点高校建设计划”。学校始建于1953年，目前已发展成为国内有一定影响力的综合性的教学研究型大学，综合实力稳居全国高校百强，正朝着“区域特色鲜明的综合性研究型大学”的发展目标迈进。

学校坐落于历史文化名城、世界著名的风景游览胜地－浙江省杭州市，设朝晖、屏峰、之江三个校区，占地面积3009.92亩。现有教职工3068人，其中专任教师2132人，正高级职称教师495人，副高级职称教师952人，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1392人，拥有中国工程院院士3人、共享中国科学院和中国工程院院士3人、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6人、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入选者3人、国家“千人计划”入选者12人；截至2016年底有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20091人；在读各类研究生9265人（博士研究生699人，硕士研究生8566人）；成人教育学生17300余人；留学生1112人。

学校现有6个博士后流动站；有5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35个二级学科博士学位点；有25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116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点；具有MBA、MPA等9种专业学位授予权；具有本科毕业生免试保送研究生推荐权和外国留学生、港澳台学生招生权。学校始终把提高教育质量放在突出位置，学生实践创新能力不断提高，近三年在各类高水平大学生科技竞赛中获国际级奖33项、国家级奖326项。毕业生深受用人单位青睐，2016年本科生初次就业率为96.74%，研究生初次就业率为98.09%，本科生出国升学率为26.33%。

**二、学院及专业介绍**

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办在我校人文学院。人文学院是一所涵盖中国语言文学、新闻传播学和艺术学三个一级学科的文科综合性学院，下设5系5所，在校全日制本科生1200余人，研究生100余人。

学院现有教授20人、副教授33人，博士（后）41人，65%以上的教师具有高级职称。近五年来教师发表高水平论文320余篇，出版专著50部，主持和承担国家社科基金、教育部等项目50余项。现有国家级教学名师、国家级教学团队、国家精品课程、国家特色专业、国家精品视频公开课和省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省一流学科、省重点学科以及中国语言文学、新闻传播学两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点和文化传播与媒介管理二级学科博士点等。

学院强化“知行合一”的人才培养理念，建有浙江省高校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文科综合实验教学中心”，该中心含数字音视频实验室、数字影视制作室、数码摄影实验室、广告设计实验室、小型演播室、虚拟演播室和中型演播厅等，总面积2100多平方米，主要仪器设备950余台件。雄厚的师资力量、一流的教学设施、先进的教学理念、可靠的教学质量和浓郁的学术氛围，为学生潜心攻读、成长成才提供了优越条件。

 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以中国语言文学、新闻传播学、广播电视艺术学、中国播音学为学科基础，强化播音主持专业基础理论与专业表达能力。培养具备多学科知识与能力，能在广播电台、电视台、新媒体及其它相关单位从事广播电视播音与节目主持工作的复合型应用语言学高级专门人才。

主要课程有：语言学概论、新闻学概论、传播学、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播音主持语音学、播音主持发声学、播音主持创作基础、播音主持概论、自选节目读解、演播言语组织、广播电视口语表达基础、广播节目播音主持、电视节目播音主持、影视配音艺术、形体与表演、形象设计、文艺作品演播、新闻采访与写作、新闻评论学、播音主持艺术研究以及新闻节目播音主持、访谈节目主持和社教综艺节目主持等。

**三、招生计划**

招生计划55名，艺术类分文理科的省份仅面向艺术类文科考生招生，不分文理科的省份不作文理科报考要求，分省计划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名称** | **学制** | **学费** | **招生人数** | **招生省份** | **专业考试方式** |
| 播音与主持艺术 | 四年 | 10350元/人·年 | 15 | 浙 江 | **参加我校组织的专业考试** |
| 10 | 黑龙江 | **采用各省专业**  **统一考试** |
| 10 | 安  徽 |
| 10 | 湖  南 |
| 10 | 江  西 |

注：招生计划均以各省级招生主管部门最后公布为准。

**四、报考条件**

    1.符合2018年计划招生省份关于普通高校招生考试的报考条件；**须参加2018年招生省份普通高校招生播音主持艺术类专业统考且成绩合格**。

2.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发音器官无疾病，无色盲、无夜盲；男生身高一般不低于1.70米，女生身高一般不低于1.60米。

**五、专业考试**

（一）在黑龙江、安徽、湖南、江西等省按当地招生主管部门规定的专业统一考试报名办法、报名时间、专业考试科目等执行，我校不组织专业校考。专业成绩均采用各省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统考成绩。

（二）浙江考生须参加我校组织的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考试，相关安排如下：

**1.考试程序：**

（1）网上报名：在2018年1月2日9:00至1月15日12:00登录浙江工业大学本科招生网(zs.zjut.edu.cn)在线报名系统按要求报名。

（2）完成报名的考生经审核确认后，在1月15日至17日期间登录在线报名系统，完成缴费及专业考试通知书打印。

（3）校考初试，1月20日至21日考生来校参加专业考试，具体时间以考试通知书为准，并随带以下材料：

① 本人身份证（或派出所附同底照片的身份证明）及复印件；

② 2018年浙江省普通高校招生艺术类专业考试报考证及复印件；

③ 可提供本人发表的作品、获奖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和音像制品等。

注：须提交的材料届时不予退还，请考生自行留好备份。

（4）我校按不超过招生计划数的7倍确定入围复试的考生名单，并予以公布。

（5）校考复试。复试一般在初试全部结束后第二天进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2.收费标准**

根据浙江省物价管理部门有关规定，我校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报名考试收费标准为：初试报考费100元/人，复试报考费110元/人。考生报名缴费后，无论参加考试与否，报名费均不予退还。

**3.校考内容**

（1）专业初试内容：

①形象考察

②朗读指定稿件

（2）专业复试内容：

①即兴栏目主持（当场抽题，准备5分钟，主持限3分钟内）

②朗读指定稿件

③回答考官提问

专业复试全程录像，以录像内容评分。

**4.校考合格通知单**

校考复试成绩于2018年4月下旬由我校本科招生网公布备查。我校按照不超过招生计划数的4倍确定复试合格考生名单。校考复试合格的考生，登录在线报名系统打印专业合格通知单。

**六、录取原则**

贯彻德、智、体全面考核择优录取的原则，考生政治思想品德考核和体检合格，专业考试成绩合格，高考文化课成绩达到当地该专业类别当批次投档线（浙江省考生高考文化课成绩要求以省招生主管部门规定为准），经当地招生主管部门审核同意，按综合分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综合分相同，则按专业课成绩高低择优录取；若专业课成绩仍相同则参照当地省份相关的文化课成绩单科顺序择优录取（所在省份若无相关依据，则参照浙江省相关的文化课成绩单科顺序）。考生若省统考成绩不合格，将不予录取。

综合分计算办法：综合分=文化成绩总分（当批次总分折算成750分制计）×60%+专业成绩（总分折算成750分制计）×40%。

英语单科成绩要求不低于75分（总分150分制计）。若英语单科成绩符合条件的生源不足，则按英语单科成绩5分一档降分录取，最高降分不超过10分。

**七、其它**

1.新生入学后要进行全面复查，凡与规定不符或有舞弊行为者，即按有关规定查处。

2.我校招生工作严格按照各省级招生主管部门相关规定执行。以上所列内容如与国家教育部有关规定有不一致之处，以国家教育部规定为准。

3.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潮王路18号浙江工业大学招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310032

联系电话：0571-88320032

传真号码：0571-88320501

电子邮箱：zsb@zjut.edu.cn

学校主页：www.zjut.edu.cn

招生主页：zs.zjut.edu.cn